

关于中银产业债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于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计票日停牌的提示性公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以及《中银产业债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基金合同”)的约定,中银产业债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基金代码:163827,场内简称:中银产债)的基金管理人中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基金管理人”)决定自2020年1月7日至2020年1月31日17:00止以通讯方式召开本基金的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审议中银产业债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转型等相关事宜。为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本基金将在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计票日(即2020年2月3日)当日起停牌。如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通过《议案》,则本基金将于计票日即2020年2月3日当天开始持续停牌且不再恢复;如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不通过《议案》,则本基金复牌的安排详见基金管理人届时发布的相关公告。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投资者如欲了解详情,可登陆本公司网(www.bocim.com)或拨打客户服务电话:400-888-5566;021-38834788咨询相关情况。

风险提示:

基金管理人承诺依照诚实信用、勤勉尽职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在市场波动等因素的影响下,基金投资存在本金损失的风险。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其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做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投资者投资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了解拟投资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根据自身投资目的、投资期限、投资经验、资产状况等判断基金是否和投资者的风险承受能力相匹配,并按照销售机构的要求完成风险承受能力与产品风险之间的匹配检验。

中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0年2月3日